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取得独立董事培训证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月14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改选公司独立董事及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同意选举蒋海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截至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发出通知之日，蒋海先生尚未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培训证明材料。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蒋海先生已书面承诺参加最近一次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培训。

近日，公司收到独立董事蒋海先生通知，获悉其已按照相关规定参加了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由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企业培训中心颁发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证明》。

特此公告。

广州越秀资本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6月9日